

西工区科学技术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结合 2025 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编制。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西工区科学技术局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各项部署, 紧紧围绕科技工作及群众关注关切的问题, 着力提升信息公开质量, 加强重点领域政务信息公开和政策解读, 不断改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切实增强了公众满意度。

(一) 主动公开: 2025 年, 我局主动公开政务信息 36 条, 其中: 通过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 2 条, 通过“智慧西工”公共服务平台公开政府信息 34 条, 公开内容涵盖公示公告、惠企政策、便企互动等关键领域, 全面保障了社会公众对科技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二) 依申请公开: 2025 年, 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相关工作流程保持规范畅通。

(三) 政府信息管理: 我局明确局办公室作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牵头部门, 指定专人具体负责, 形成“统筹推进、协调监督、专人落实”的工作格局。严格落实信息主动公开主体责任和政府信息公开审查制度, 坚持“三审三校”审核机制, 及时更新发布应主动公开的政务信息, 加强日常监测排查, 查漏补缺、立行立改, 确保公开信息准确规范。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2025 年, 我局政务信息公开主要依托西工区人民政府网站和“智慧西工”公共服务平台两大渠道, 未开通微博、微信公众号等政务新媒体账号, 信息公开渠道相对集中。

(五) 监督保障: 我局始终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 强化组织领导, 抓实监督管理, 主动接受上级主管部门、纪检监察部门及社会公众的全方位监督。持续组织工作人员学习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政策规定和工作流程, 严格执行信息发布审核及保密审查制度, 确保公开工作合规有序。2025 年, 未发生违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规定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年，我局严格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党委、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稳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任务，但对照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公众日益增长的信息需求以及科技工作高质量发展需要，仍存在三方面亟待改进的短板：一是信息公开的渠道较为单一，形式基本以文字为主，与公众多样化的需求还有差距；二是组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系统化、专业化培训和学习交流活动较少。三是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丰富，公开内容多集中于政策文件原文、工作部署动态等基础层面，对政策出台背景、实施流程细则、阶段性成效数据、典型应用案例等深度解读不足。

2026年，我局将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问题为导向、以需求为牵引，紧扣科技工作职能定位和发展实际，从队伍建设、渠道拓展、内容优化三方面精准发力，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质增效、规范升级：一是强化能力建设，组织系统化培训，邀请上级主管部门业务骨干、法律专家、行业资深人士授课，重点覆盖信息公开法律法规、政策解读技巧、新媒体运营实务、舆情应对规范等内容；二是搭建交流平台，组织开展跨部门业务研讨、先进地区考察学习等活动，推广优秀实践经验，促进业务能力提升；三是丰富内容、回应关切，提高公众对科技创新工作的知晓率和参与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年，我局未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